

TRAFFIC



濒危物种非法贸易执法动态摘要

202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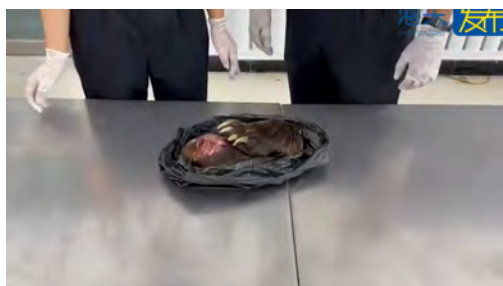
执法动态新闻数据来源:

内地新闻:
海关发布微信公众号
中国反走私微信公众号
中国绿色守护者微信公众号
环侦大视野微信公众号
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微信公众号
公安部食药侦局微信公众号

国际新闻:
网络搜索和TRAFFIC网络分享

案件挑选标准:
涉及濒危物种案件, 濒危物种包括国家保护动植物和CITES物种

都拉塔海关在一辆入境客车内 查获棕熊熊掌 2 只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3 日
执法机关：都拉塔海关
查获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查获方式：日常检查
涉案物种：棕熊（*Ursus arctos*）熊掌，2 个，重 1.5 千克，国家二级野生保护动物，CITES 附录 I/II
运输形式：入境客车（藏于电瓶后方暗格内）
案由：走私
案件进程：已移交后续处置部门依法处理

[阅读原文](#)

深圳湾海关查获一名入境旅客 携带玳瑁制品 26 件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0 日
执法机关：深圳湾海关
查获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查获方式：日常检查（机检）
涉案物种：玳瑁（*Eretmochelys imbricata*）手镯、戒指、梳子、扇子，共 26 件，共重 451 克，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
运输形式：入境旅客行李
案由：走私
涉案人数：1

[阅读原文](#)

香港海关在入境空运货物中 查获 419 只活龟和 1574 个 活珊瑚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4 日

查获日期：2025 年 7 月至 8 月初

执法机关：香港海关

查获地点：香港特别行政区

查获方式：专项行动

涉案物种：活龟 419 只，CITES 附录 II；活珊瑚 1574 个

运输形式：入境空运货物（申报为服装、玩具和食品）

出口国：美国、菲律宾

案由：走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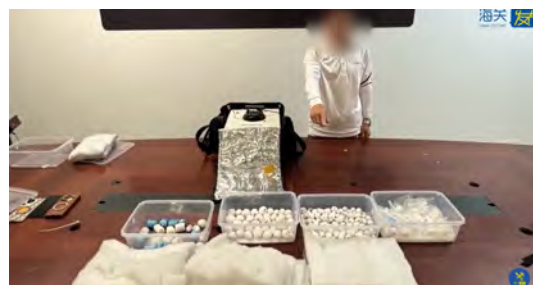
案值：431 万港元（约合人民币 394.8 万元）

涉案人数：5

案件进程：五人因涉嫌收集或协助运送非法货物而被捕。目前，随着调查的继续进行，他们已被保释。

[阅读原文](#)

广州白云机场海关查获一名进 境旅客携带鸟蛋 240 枚，其中 235 枚为鸚鵡蛋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6 日

查获日期：2025 年 8 月 1 日

执法机关：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查获地点：广东省广州白云国际机场

查获方式：日常检查

涉案物种：鸚鵡蛋，共 235 枚，涉及到 15 种鸚鵡，均为国家一级、二级保护野生动物，包括非洲灰鸚鵡

（*Psittacus erithacus*），CITES 附录 I；蓝黄金刚

鸚鵡（*Ara ararauna*），CITES 附录 II；绯红金刚鸚

鵡（*Ara macaw*），CITES 附录 I；彩虹吸蜜鸚鵡

（*Trichoglossus moluccanus*），CITES 附录 II；黄领

吸蜜鸚鵡（*Lorius chlorocercus*），CITES 附录 II

运输形式：入境旅客行李（藏于行李箱、背包、手提包内，用棉花、纸巾、锡纸包裹；部分已被冲入洗手间下水道内，后被工作人员救回）

案由：走私

涉案人数：1

[阅读原文](#)

泉州海关在同一航班旅行团中查获 11 名旅客携带现生象、马来穿山甲、沉香、黑熊、犀制品，共 21 件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9 日
执法机关：泉州海关
查获地点：福建省泉州市
查获方式：日常检查（机检）
涉案物种：野生动物制品 21 件，涉及大象（Elephantidae），CITES 附录 I/II；马来穿山甲（*Manis javanica*），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黑熊（*Ursus thibetanus*）CITES 附录 I；犀（Rhinocerotidae）CITES 附录 I/II；沉香（*Aquilaria* spp.），CITES 附录 II
运输形式：入境旅客身上和随身行李（“无申报通道”）
案由：走私
涉案人数：11

[阅读原文](#)

哈尔滨太平机场海关查获一名入境旅客携带象牙折扇 1 把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20 日
执法机关：哈尔滨太平机场海关
查获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太平机场
查获方式：日常检查（机检）
涉案物种：非洲象（*Loxodonta* spp.），象牙折扇 1 把，净重 61.7 克，CITES 附录 I/II
运输形式：入境旅客行李
案由：走私
涉案人数：1

[阅读原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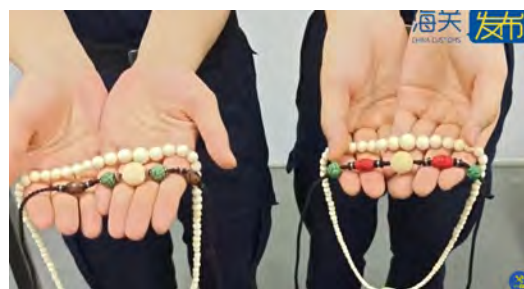
皇岗海关查获一名入境旅客携带玳瑁手镯 5 个、砗磲手串 2 条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26 日
查获日期：2025 年 8 月 15 日
执法机关：皇岗海关
查获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口岸
查获方式：日常检查（机检）
涉案物种：玳瑁（*Eretmochelys imbricata*）手镯，5 个，重 64 克，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砗磲（*Tridacninae*）手串，2 串，重 225 克，国家一/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I
运输形式：入境旅客随身携带行李
案由：走私
涉案人数：1（男）

[阅读原文](#)

泉州海关在 2 件进境快件中查获 4 串象牙手链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27 日
执法机关：泉州海关
查获地点：福建省泉州市
查获方式：日常检查（机检）
涉案物种：象牙手链 4 串，共重 47 克，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I
运输形式：进境快件
案由：走私

[阅读原文](#)

港珠澳大桥海关在一辆粤港两地牌客车内查获苏卡达陆龟 3 只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27 日

查获日期：2025 年 8 月 3 日

执法机关：港珠澳大桥海关

查获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港珠澳大桥珠海公路口岸

查获方式：日常检查

涉案物种：活体苏卡达陆龟（*Centrochelys sulcata*）3 只，体长均为 50 厘米左右，体重均超过 15 千克，CITES 附录 II

运输形式：入境汽车（粤港两地牌；藏于第二排座椅背包内和第三排的两个黑色袋子内）

案由：走私

案件进程：已查明该司机无法提供合法证明文件，且承认收取代工费。该 3 只苏卡达陆龟正由专业机构养护中。

[阅读原文](#)

黄埔新港海关在一批进口货物中查获 16,326 株未申报的蝴蝶兰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29 日

执法机关：黄埔新港海关

查获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涉案物种：蝴蝶兰（*Phalaenopsis* spp.）16,326 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CITES 附录 II

案由：走私（实际数量与申报数量不符）

案件进程：该批货物已按规定作进一步处理

[阅读原文](#)

香港海关在一辆出境货车中 查获受保护活龟 2,139 只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31 日
查获日期：2025 年 8 月 30 日
执法机关：香港海关
查获地点：香港深圳湾管制站
查获方式：风险评估+X 光检查
涉案物种：活龟 2,139 只，CITES 附录 II
运输形式：出境货车（藏于车辆货厢下方的底盘框架内，用黑色塑料袋包裹）
出口国：中国香港
案由：走私
案值：100 万港元（约合人民币 91.6 万元）
涉案人数：1（38 岁，男）
案件进程：涉案司机已被捕。案件于 9 月 1 日在屯门裁判法院审理。

[阅读原文](#)

宁波市镇海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澥浦中队查获画眉 1 只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6 日
执法机关：镇海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澥浦中队
查获地点：浙江宁波镇海区
涉案物种：画眉（*Garrulax canorus*）1 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
案由：非法饲养
案件进程：执法人员依法对涉案画眉鸟予以证据登记保存，并立案调查。目前，画眉鸟已被安全移交专业机构进行妥善安置与救护。

[阅读原文](#)

广东广州公安机关查获活体鹰 11 只、活体画眉 23 只、鹰类动物制品 6 件，抓获嫌疑人 6 人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5 日

查获日期：2023 年 12 月

执法机关：广州市公安局

查获方式：线索指引

涉案物种：鹰（Accipitridae）11 只，制品 6 件，国家一/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画眉（*Garrulax canorus*）4 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

案由：非法收购、运输、交易

涉案人数：6

[阅读原文](#)

监利市公安机关查获黄胸鹀 2,600 余只，抓获嫌疑人 50 名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5 日

查获日期：2024 年 10 月

执法机关：监利市公安机关

查获地点：湖北省监利市

查获方式：线索指引

涉案物种：黄胸鹀（*Emberiza aureola*）2,600 余只，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三有”保护动物：黄喉鹀（*E. elegans*）、灰头鹀（*E. buehneri*）等共计 2.88 万只

运输形式：物流

案由：非法狩猎、收购、出售

涉案人数：50

[阅读原文](#)

北京海淀警方查获鬣蜥、变色龙、箭毒蛙等国家保护动物，抓获嫌疑人1人



新闻日期：2025年8月15日

查获地点：北京市海淀区

查获方式：线索指引

涉案物种：鬣蜥（Agamidae），国家一/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I；变色龙（Chamaeleonidae），CITES 附录 I/II；箭毒蛙（Dendrobatidae），CITES 附录 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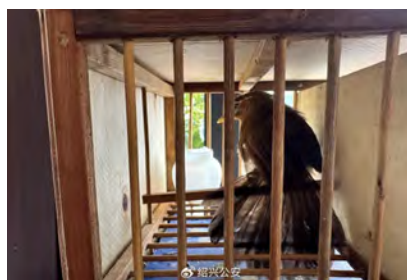
运输形式：物流寄递

案由：非法饲养、非法运输

涉案人数：1

[阅读原文](#)

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查获画眉鸟2只，抓获嫌疑人1人



新闻日期：2025年8月18日

执法机关：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

查获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丁宅乡龙鳞坝山脚

查获方式：群众举报

涉案物种：画眉（*Garrulax canorus*）2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

案由：非法狩猎（捕鸟网）

涉案人数：1（男）

案件进程：目前，吴某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阅读原文](#)

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下管派出所查获画眉鸟 2 只，抓获嫌疑人 2 人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8 日
执法机关：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下管派出所
查获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百悬线
查获方式：日常巡查
涉案物种：画眉 (*Garrulax canorus*) 2 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
案由：非法狩猎
涉案人数：2 (男)
案件进程：目前，两人因涉嫌非法狩猎罪已被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阅读原文](#)

南丹县公安局查获画眉鸟 24 只，抓获嫌疑人 1 人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8 日
查获日期：2025 年 8 月 12 日
执法机关：南丹县公安局
查获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南丹县八圩瑶族乡某村民兰某家门前
查获方式：日常巡查
涉案物种：画眉 (*Garrulax canorus*) 24 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
案由：非法狩猎
涉案人数：1
案件进程：8 月 14 日，涉案画眉鸟已全部被放归自然。

[阅读原文](#)



纳雍县人民法院宣判一起非法收购、交易画眉案，1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年3月26日

宣判日期：2025年1月21日

执法机关：纳雍县公安局

司法机关：纳雍县人民法院、纳雍县人民检察院

查获地点：贵州省纳雍县某镇上一家名为“翟某八鸟园”的花鸟店

涉案物种：画眉 (*Garrulax canorus*) 7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

案由：非法交易、非法收购

案值：3.5万元

涉案人数：1（翟某建（曾用名翟某八），男，1974年2月1日出生，汉族，小学文化，个体工商户，户籍所在地贵州省毕节市纳雍县，住纳雍县。）

案件进程：被告人翟某建犯危害珍贵野生动物罪，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千元。对纳雍县公安局扣押在案的鸟笼7个予以没收，上缴国库。

[阅读原文](#)

安顺市西秀区人民法院宣判一起非法收购、交易画眉案，1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年5月31日

宣判日期：2025年3月11日

执法机关：安顺市公安局西秀分局

司法机关：安顺市西秀区人民法院、安顺市西秀区人民检察院

查获地点：安顺市西秀区木山堡家中

涉案物种：活体游隼 (*Falco peregrinus*)，1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I；活体白腹隼雕 (*Aquila fasciata*)，1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

案由：非法狩猎

案值：8,000元

涉案人数：1（被告廖某洪，男，1983年7月29日出生，汉族，小学文化，务农，户籍所在地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现住址同上。）

案件进程：一、被告人廖某洪犯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判处拘役五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千元。二、扣押的作案工具猎套一个，予以没收，由扣押机关安顺市公安局西秀分局依法处理；三、由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被告廖某洪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起诉人安顺市西秀区人民检察院生态损害赔偿金人民币八千元。

[阅读原文](#)

成都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审理一起非法捕捞鲢鱼、胭脂鱼案，2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年7月30日

宣判日期：2025年7月11日

执法机关：蓬安县农业农村局

司法机关：南充市人民检察院、成都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查获地点：四川省南充市蓬安县平头乡沿江村（刚石嘴）嘉陵江主干流水域

涉案物种：胭脂鱼（*Myxocyprinus asiaticus*）1条，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仅限野外种群）；鲢鱼（*Hypophthalmichthys molitrix*）1条

案由：非法捕捞

案值：2,578.48元

涉案人数：2（乔某某，男，汉族，1989年1月23日出生，住四川省蓬安县。张某某，男，汉族，1983年1月1日出生，住四川省蓬安县）

案件进程：被告张某某自愿按照蓬安县农业农村局认定的渔业资源总损失2578.48元与乔某某连带赔偿；被告乔某某自愿按照蓬安县农业农村局认定的渔业资源总损失2578.48元与张某某连带赔偿。

[阅读原文](#)

成都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审理一起非法狩猎毛冠鹿案，1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年7月30日

宣判日期：2025年7月10日

司法机关：泸州市人民检察院、成都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查获地点：四川省泸州市叙永县摩尼镇被告人的家中

涉案物种：毛冠鹿（*Elaphodus cephalophus*）1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

案由：非法狩猎

涉案人数：1（杨某某，男，1987年11月6日出生，汉族，住四川省叙永县）

案件进程：一、被告杨某某应支付生态损害赔偿金15000元；该款项以劳务代偿方式履行，即从本调解书签收之次月起，无偿从事巡山护林等义务劳动，连续5个月，每月不少于15天。

二、若被告杨某某逾期未按照上述地点、期限履行相关公益劳动或经相关部门验收确定为未履行完毕，则杨某某仍应给付生态损害赔偿金至泸州市人民检察院指定账户；以上款项，专款专用于当地生态修复。

[阅读原文](#)

延边铁路运输法院宣判一起非法捕捞、出售大马哈鱼等鱼类案，1 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 年 7 月 31 日

宣判日期：2025 年 7 月 11 日

司法机关：珲春市人民检察院、延边铁路运输法院

查获地点：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珲春市某乡密江河与东洋河交汇处

涉案物种：马苏大马哈鱼（*Oncorhynchus masou*）5 条，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大马哈鱼（*O. keta*）3 条

案由：非法捕捞、出售

案值：不低于 5,000 元

涉案人数：1（郎某斌，男，1989 年 8 月 20 日出生，满足，无业，户籍所在地吉林省珲春市，住珲春市）

案件进程：一、被告人郎某斌犯非法捕捞水产品罪，判处拘役一个月；

二、扣押在案的作案工具渔网一张、地笼一个、皮裤一条予以没收，由扣押机关依法处理；

三、被告人郎某斌非法所得 550 元予以追缴；

四、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被告郎某斌赔偿对水生生物资源造成的生态环境损失共计 5000 元；

五、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被告郎某斌为破坏水生资源行为在市级以上新闻媒体公开赔礼道歉。

[阅读原文](#)

蛟河市人民检察院针对四起非法采挖野生天麻案召开公开听证会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6 日

执法机关：蛟河市新站镇派出所

司法机关：蛟河市人民检察院

涉案物种：天麻（*Gastrodia elata*），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CITES 附录 II

案由：非法采挖

涉案人数：4

案件进程：依法对四名涉案人员作出不起诉决定。

[阅读原文](#)

7 人因非法狩猎、收购、 出售蒙古百灵鸟获刑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3 日
宣判日期：2025 年 6 月
执法机关：山东警方、甘肃警方
司法机关：嘉峪关市城区检察院
查获地点：青海省海北藏族自治州刚察县
涉案物种：蒙古百灵 (*Melanocorypha mongolica*) 40 余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
运输形式：快递
案由：非法狩猎、收购、出售（微信）
涉案人数：7
案件进程：法院以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判处李某乙等 7 人有期徒刑二年至一年不等，均适用缓刑，并支持了检察机关诉请李某乙等 7 人支付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共计 21 万元的公益诉讼请求。

[阅读原文](#)

攀枝花公安局查获野生动物 3050 只，抓获嫌疑人 117 人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4 日
宣判日期：2025 年 4 月 8 日
执法机关：攀枝花公安局米易县公安局
司法机关：米易县检察院、米易县人民法院
查获地点：四川、云南、广东等多省市
查获方式：线索指引
涉案物种：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150 余只，包括：毛冠鹿 (*Elaphodus cephalophus*)；豹猫 (*Prionailurus bengalensis*)，CITES 附录 I/II；白腹锦鸡 (*Chrysolophus amherstiae*)；野生动物制品约 120 千克，包括犀牛 (*Rhinocerotidae*) 角，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I；穿山甲 (*Manidae*) 鳞片，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虎 (*Panthera tigris*) 鞭，国家一级保护动物，CITES 附录 I；熊 (*Ursidae*) 胆，国家一/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I；“三有”野生动物 2900 余头（条/只），包括小鹿 (*Muntiacus reevesi*)、果子狸 (*Paguma larvata*)、鼬獾 (*Melogale moschata*)、豪猪 (*Hystrix hodgsoni*)、双团棘胸蛙 (*Rana yunnanensis*)、王锦蛇 (*Elaphe carinata*) 及乌梢蛇 (*Ptyas dhumnades*) 等；中华沙鳅 (*Sinibotia superciliaris*) 13 万余尾
案由：非法狩猎、收购、交易及运输
案值：70 余万元
涉案人数：117
案件进程：2025 年 4 月 8 日，米易县检察院向米易县人民法院提起公诉。截至目前，该案共抓获涉案人员 117 人，其中 68 人被移送起诉，另外 49 人被移交泸州、雅安、昆明、大理、丽江、楚雄等地的相关行政部门。

[阅读原文](#)

成都铁路运输第二法院宣判一起非法狩猎、收购、非法交易苍鹰、雀鹰、游隼、松雀鹰等鸟类案，7 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5 日

宣判日期：2025 年 8 月 14 日

司法机关：四川省成都铁路运输第二法院

涉案物种：苍鹰 (*Accipiter gentilis*)，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雀鹰 (*A. nisus*)，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游隼 (*Falco peregrinus*)，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松雀鹰 (*A. virgatus*)，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

运输形式：车辆

案由：非法狩猎、收购、出售

案值：苍鹰及雀鹰成体 25000 元/只，其蛋价值 12500 元/只

涉案人数：8

案件进程：陈峰等七名被告人均被判刑，并处罚金。同时，对因其行为造成的生态功能损害价值，公益诉讼起诉人一并要求八名被告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并责令其按相关修复方案履行生态修复义务。在法院的主持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达成调解，八名被告将按照生态修复方案开展异地生态修复。

[阅读原文](#)

黔东南州法院审理一起非法狩猎及交易画眉案，1 人获刑及两家快递公司被罚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5 日

司法机关：贵州省黔东南州检察院

涉案物种：画眉 (*Garrulax canorus*) 59 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

运输形式：快递

案由：非法狩猎、收购、出售（微信）

案值：每只 5000 元

涉案人数：1 人，两个快递公司

案件进程：邓某海因犯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 2,000 元，没收违法所得 20,996 元。黔东南州检察院向法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请求判令邓某海、黄平县某快递有限公司、黔东南州某速递有限公司共同承担野生动物价值损失 221,500 元。法院一审判决邓某海赔偿野生动物价值损失 221,500 元；黄平县某快递公司赔偿野生动物价值损失 64,500 元；黔东南州某速递公司赔偿野生动物价值损失 9,000 元。邓某海不服，提出上诉，考虑到邓某海已经被刑事处罚、家庭经济困难等情况，经二审调解，邓某海自愿履行 40,000 元赔偿资金，其余 181,500 元以护林护鸟的劳务代偿方式履行。

[阅读原文](#)

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判一起非法收购、运输、出售石珊瑚案，8 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5 日

司法机关：广东省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涉案物种：石珊瑚 (*Scleractinia* spp.)，碎枝 45 吨，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

案由：非法收购、运输、出售

涉案人数：8

案件进程：被告人周某、谢某以及黄某等 2 人、李某等 4 人构成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对大规模收购、出售珊瑚制品的周某、谢某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十个月并处罚金，对参与居间倒卖、运输的李某等 4 人判处缓刑，对采挖石珊瑚碎枝出售的黄某等 2 人判处免于刑事处罚。

[阅读原文](#)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宣判一起非法采挖雪莲案，1 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6 日

宣判日期：2025 年 7 月 18 日

执法机关：新源县公安局

司法机关：新疆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涉案物种：雪莲 (*Saussurea involucrata*) 42 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

案由：非法采挖

涉案人数：1（胡某，户籍所在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新源县，住新源县）

案件进程：一、被告人胡某犯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 3000 元；
二、扣押的涉案雪莲 42 株，依法予以没收，由扣押机关依法处理。

[阅读原文](#)

郑州铁路运输法院宣判一起 非法收购、出售画眉案，1 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9 日

宣判日期：2025 年 7 月 22 日

执法机关：长垣市公安局

司法机关：河南省郑州铁路运输法院

涉案物种：画眉 (*Garrulax canorus*) 19 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

案由：非法收购、出售

涉案人数：1 (刘某，男，汉族，1954 年 10 月 6 日出生，河南省长垣市人，初中文化程度，农民，住长垣市)

案件进程：一、被告人刘某犯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千元；

二、对被告人刘某退缴的违法所得人民币 9960 元予以追缴，由扣押机关长垣市公安局上缴国库。

[阅读原文](#)

四川省南江县人民法院宣判一起 非法狩猎青麂、赤麂、猪獾 案，3 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9 日

宣判日期：2025 年 7 月 22 日

执法机关：南江县公安局

司法机关：四川省巴中市南江县人民法院

涉案物种：黑麂 (青麂) (*Muntiacus crinifrons*) 2 只，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猪獾 (*Arctonyx collaris*) 2 只，“三有”保护动物；赤麂 (*M. vaginalis*) 3 只，“三有”保护动物

案由：非法狩猎

案值：43600 元

涉案人数：3 (方某，绰号敏娃子，男，1986 年 10 月 11 日出生，初中文化，务工，户籍所在地四川省南江县，住四川省巴中市南江县。熊某某，男，1965 年 4 月 28 日出生，初中文化，南江县 XX 镇 XX 村村委会工作人员，户籍所在地四川省南江县，住四川省巴中市南江县。赵某某，男，1976 年 4 月 6 日出生，小学文化，个体，户籍所在地四川省南江县，住四川省巴中市南江县)

案件进程：一、被告人方某犯非法狩猎罪，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缓刑一年。

二、被告人熊某某犯非法狩猎罪，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缓刑一年。

三、被告人赵某某犯非法狩猎罪，判处拘役四个月，缓刑六个月。

四、被南江县公安局扣押的猎套、野生动物腿依法予以没收，由扣押机关处理。

[阅读原文](#)

郑州铁路运输法院宣判一起非法采挖蕙兰案，2 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19 日

宣判日期：2025 年 7 月 22 日

司法机关：郑州铁路运输法院

查获地点：河南省三门峡市卢氏县某村北沟组附近林坡

涉案物种：蕙兰 (*Cymbidium faberi*) 29 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CITES 附录 II

案由：非法采挖

涉案人数：2（周某甲，男，汉族，1989 年 12 月 31 日出生，河南省卢氏县人，小学文化程度，农民，住卢氏县。周某乙，男，汉族，1956 年 4 月 13 日出生，河南省卢氏县人，文盲，农民，住卢氏县）

案件进程：一、被告人周某甲犯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零五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一千五百元；二、被告人周某乙犯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零二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一千元。

案发后，涉案 29 株蕙兰已被移植在卢氏林场

[阅读原文](#)

浙江台州警方查获活体球蟒 358 条，活体缅甸蟒 1 条及活体非洲灰鹦鹉 1 只，抓获嫌疑人 10 人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20 日

宣判日期：2025 年 5 月

执法机关：浙江台州市公安局椒江公安分局食药环（森林）大队

司法机关：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法院

查获方式：线索指引

涉案物种：活体球蟒 (*Python Regius*) 358 条，CITES 附录 II；活体缅甸蟒 (*P. Bivittatus*) 1 条，CITES 附录 II；活体非洲灰鹦鹉 (*Psittacus Erithacus*) 1 只，CITES 附录 I

案由：非法繁育、出售

案值：3000 余万元

涉案人数：10

案件进程：目前，涉案的球蟒、缅甸蟒及非洲灰鹦鹉等保护动物已被依法移交给具备资质的台州湾野生动物园进行专业收容养护。2025 年 5 月，椒江法院审理此案，被告人狄某、国某等人以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被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七个月、缓刑二年六个月，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六个月。

[阅读原文](#)



云南省广南县人民法院宣判一起非法交易画眉案，1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年8月20日

宣判日期：2025年7月24日

执法机关：广南县公安局

司法机关：云南省广南县人民法院

查获地点：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广南县莲城镇铜鼓广场至白泥坡村路口中段附近

涉案物种：画眉 (*Garrulax canorus*) 7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附录II

案由：非法交易

案值：3.5万元

涉案人数：1（陶某，男，1974年8月4日生，苗族，云南省广南县人，文盲，住广南县杨柳井乡阿用村委会洒拉冲小组）

案件进程：一、被告人陶某犯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判处拘役二个月，缓刑三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000元。

二、对扣押的画眉鸟7只予以没收，由公安机关按规定处理。

[阅读原文](#)

竹溪县人民法院宣判一起非法狩猎中华斑羚、野猪、麂子案，3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年8月22日

司法机关：湖北省十堰市竹溪县人民法院

涉案物种：中华斑羚 (*Naemorhedus griseus*)，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附录I；麂子 (*Muntiacus* spp.)，国家一/二级保护野生动物 / “三有”保护动物；野猪 (*Sus scrofa*)

案由：非法狩猎

涉案人数：3

案件进程：法院分别对三被告人以犯非法狩猎罪判处刑罚。

[阅读原文](#)



广西壮族自治区平南县人民法院宣判一起非法狩猎、出售黄胸鹑、黑翅鸢等鸟类案，1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年8月23日

宣判日期：2025年7月31日

司法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平南县人民法院、广西壮族自治区平南县人民法院

涉案物种：查获鸟类共有134只，其中黄胸鹑（*Emberiza aureola*）43只，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黑翅鸢（*Elanus caeruleus*）2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附录II

案由：非法狩猎、出售

案值：17.9万元

涉案人数：1（刘某，男，1991年8月23日出生，汉族，小学文化，住广西平南县）

案件进程：一、被告人刘某犯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

二、被告人刘某退出的违法所得4,185元，予以没收，上缴国库；

三、被告人刘某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赔偿因其犯罪行为导致野生动物资源和生态环境造成的损失人民币26,100元给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起诉人平南县人民法院。

[阅读原文](#)

云南省元阳县人民法院宣判一起非法狩猎画眉、竹鸡、鹌鹑等鸟类案，2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年8月23日

宣判日期：2025年7月30日

执法机关：元阳县公安局

司法机关：云南省元阳县人民法院

查获地点：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元阳县南沙镇水塘村后山（惠态养殖场大门往上约60米处）附近林地内和被告人家中

涉案物种：画眉（*Garrulax canorus*）10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附录II；棕胸竹鸡（*Bambusicola fytchii*）1只，“三有”保护动物；棕三趾鹑（*Turnix suscitator*）2只，“三有”保护动物

案由：非法狩猎

案值：5.2万元

涉案人数：2（王某，男，1984年6月7日出生，苗族，文盲，农民，云南省元阳县人，住元阳县。邓某，男，1980年4月27日出生，苗族，文盲，农民，云南省元阳县人，住元阳县）

案件进程：一、被告人王某犯非法狩猎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零六个月；

二、被告人邓某犯非法狩猎罪，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
三、依法扣押并随案移送的猎捕工具弹弓1把、弹弓枪1把、新扣子（捕鸟用）70副、排笼1个（可装10只鸟）、单笼7个、竹笼3个、胶质鸟笼6个捕鸟网11张、扣子5副、弹弓1把、绳索1把、竹笼1个、铁笼1个，予以没收；

四、依法扣押并随案移送的被告人王某的紫色vivo牌Y78+型手机一部、邓某的黑色真我牌RMX3618型手机一部，予以发还。

[阅读原文](#)

洋浦法院审理一起非法采捕珊瑚案，1 人被起诉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24 日
宣判日期：2025 年 8 月 21 日
执法机关：儋州市公安机关
司法机关：洋浦法院
查获地点：海南省儋州市排浦镇叶榕海滩
查获方式：群众举报
涉案物种：珊瑚 (*Anthozoa* spp.) 31 株，国家一/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 附录 II/III (中国)
案由：非法采捕
案值：20.1453 万元
涉案人数：1
案件进程：目前，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中。

[阅读原文](#)

通山县人民法院宣判一起非法狩猎白鹇、麂子案，2 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27 日
宣判日期：2025 年 8 月 12 日
查获地点：湖北省咸宁市通山县禁猎区
涉案物种：白鹇 (*Lophura nycthemera*) 1 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小麂 (*Muntiacus reevesi*) 7 只，“三有”保护动物
案由：非法狩猎
案值：2.6 万元
涉案人数：2
案件进程：判处吴某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二年，金某某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二人共同赔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人民币 1.3 万元。

[阅读原文](#)



河南省宁陵县人民法院宣判一起非法收购画眉鸟、云雀案，1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年8月29日

宣判日期：2025年8月5日

执法机关：宁陵县公安局

司法机关：河南省宁陵县人民法院

涉案物种：画眉 (*Garrulax canorus*) 4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CITES附录II；云雀 (*Alauda arvensis*) 2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

案由：非法收购

案值：3.3万元

涉案人数：1 (蒋某，男，1960年7月17日出生，汉族，初中文化，农民，户籍地河南省民权县，现住河南省民权县)

案件进程：被告人蒋某犯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判处拘役四个月，缓刑四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1000元 (罚金已缴纳)

[阅读原文](#)

海拉尔铁路运输法院宣判一起非法狩猎、收购、出售北朱雀等受保护鸟类案，1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年8月29日

宣判日期：2023年9月起 (狩猎日期)

司法机关：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海拉尔铁路运输法院

涉案物种：鸟类活体58只、死体54只、已经被剥皮冷冻的鸟类胴体232只，包括北朱雀 (*Carpodacus roseus*)，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三有”保护动物：黄雀 (*Spinus spinus*)；朱雀 (*C. spp.*)、长尾雀 (*C. sibiricus*)、燕雀 (*Fringilla montifringilla*)、白腰朱顶雀 (*Acanthis flammea*)、麻雀 (*Passer montanus*)

案由：非法狩猎、收购、出售

案值：1.05万元

涉案人数：1

案件进程：构成非法狩猎罪，法院对被告人作出依法判决，并判令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被告人承担生态环境损害修复责任。

[阅读原文](#)



海拉尔铁路运输法院宣判 一起非法狩猎蒙古百灵、 云雀案，1 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29 日

狩猎日期：2022 年 6 月

司法机关：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海拉尔铁路运输法院

涉案物种：蒙古百灵 (*Melanocorypha mongolica*) 2 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云雀 (*Alauda arvensis*) 4 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

案由：非法狩猎

案值：1.6 万元

涉案人数：1

案件进程：构成非法狩猎罪，法院对被告人作出依法判决，并判令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被告人承担生态环境损害修复责任。

[阅读原文](#)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宣判 一起非法采挖、交易新疆紫 草案，4 人获刑

新闻日期：2025 年 8 月 30 日

宣判日期：2025 年 8 月 23 日

司法机关：新疆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涉案物种：新疆紫草（软紫草）(*Arnebia euchroma*)，1313 千克，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

案由：非法采挖、交易

案值：销赃数额 23.77 万元；非法获利 5.2875 万元

案件进程：一、被告人努某犯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 7000 元；

二、被告人马某犯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缓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 6000 元；

三、被告人夏某犯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二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 5000 元；

四、被告人奴某犯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罪判处拘役五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 2000 元；

五、继续追缴违法所得 52875 元，依法予以没收，上缴国库；

六、从被告人努某处扣押的淡蓝色 OPPOPFTM20 手机一部、从被告人马某处扣押的黑色 VIVOX60 手机一部，分别发还给被告人努某和马某。

[阅读原文](#)

马来西亚

一人因走私 9 只受保护动物被捕



据 2025 年 7 月 29 日报道，7 月 28 日晚 9 点 30 分，在吉隆坡国际机场 1 号航站楼，马来西亚边境控制和保护机构（AKPS）官员在对托运行李开展例行检查时，查获一名准备前往印度的女子（马来西亚人，39 岁）涉嫌走私 9 只珍稀动物，包括 4 只疑似合趾猿和 4 只蜜袋鼯，以及 1 只疑似猕猴，价值共计约 127,000 令吉（约合人民币 21.27 万元）。目前，涉案女子已被带到吉隆坡国际机场警察局接受进一步调查。

[阅读原文](#)

一人因走私 6 只受保护动物被捕



据 2025 年 7 月 27 日报道，7 月 26 日晚 10 点，马来西亚边境控制和保护局（MCBA）于吉隆坡国际机场一号航站楼，在一名准备前往印度海得拉巴的男性乘客（38 岁）的行李中查获两只疑似长尾叶猴、两只疑似合趾猿和两只疑似玃狨，价值共计约 73,000 令吉（约合人民币 12.34 万元）。目前，涉案嫌疑人已被拘捕。

[阅读原文](#)

马六甲州警方查获大量沉香木原木及木块，三人相继被捕



据 2025 年 8 月 5 日报道，7 月 31 日，马来西亚武吉阿曼野生动物犯罪局、马六甲州警察局联合多个执法机构，在武吉兰拜工业区一家工厂及爱极乐一处住宅查获大量沉香木原木、木块及加工设备，包括筛分机和油蒸馏炉，价值共计 1.06 亿令吉（约合人民币 1.8 亿元）。经查，这些沉香木疑似是从全国多地非法获取，甚至涉及高尔夫球场区域。现场逮捕两名无有效许可证的外籍男子，并在后续行动中拘留一名 55 岁本地女性嫌疑人。经查，该工厂未在林业部门注册登记。

[阅读原文](#)

一人因非法出售野生动物制品被捕



据 2025 年 8 月 19 日报道，8 月 16 日 15 点 30 分，马来西亚野生动物与国家公园局（Perhilitan）联合情报部门，在一家商店内查获一批野生动物制品，包括一条项链、三个刀柄、两个装饰小雕像、三个雕刻品、一颗獠牙、两只角及两个提箱，估值达 8.9 万令吉（约合人民币 15 万元）。该店铺业主是一名 64 岁当地男性，无法出示任何野生动物器官相关的合法文件、许可证或执照。目前嫌疑人已被移送至八打灵再也警察局接受进一步调查。

[阅读原文](#)

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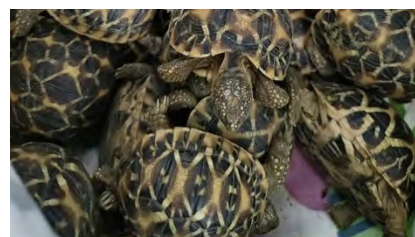
两人因走私 403 只印度星龟被捕



据 2025 年 7 月 18 日报道，7 月 16 日，特里奇国际机场海管拦截了两名来自钦奈、准备飞往马来西亚吉隆坡的男性乘客，并在他们的行李中查获 403 只活体印度星龟。目前，该两名男子已被拘留问询。涉案印度星龟已移交给林业部门，随后将被放归到 10 个不同的自然栖息地。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阅读原文](#)

班加罗尔坎佩戈达国际机场海关查获 896 只印度星龟，一人潜逃



据 2025 年 8 月 7 日报道，8 月 5 日，印度班加罗尔坎佩戈达国际机场海关从马来西亚航空 MH193 航班托运行李中查获 896 只活体印度星龟。嫌疑人阿卜杜勒·穆罕默德·卡西姆（泰米尔纳德邦籍）将这些乌龟用床单和枕套包裹后藏匿于两个行李箱内，其于当晚 10 时许进入机场，次日中午察觉异常后更换衣物，谎称误入 2 号航站楼并乘出租车逃脱。所有查获龟类均已移交林业部门，计划放归野生动物保护区。

[阅读原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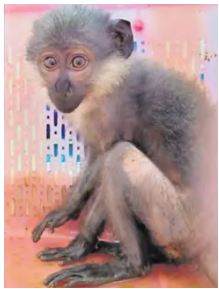
一人因走私受保护异宠被捕



根据 2025 年 7 月 31 日报道，印度海关官员在孟买机场拦截一名搭乘泰国航空 TG343 航班，从曼谷飞抵的旅客 Bismillah Khan Baloch（马赫萨纳居民），在其行李中查获 6 只双眼无花果鹦鹉、一只红嘴相思鸟及两只东部灰壁虎。这些动物藏匿于巧克力与零食盒内。在检验检疫后，这些动物已于 7 月 30 日晚经原航班遣返泰国。

[阅读原文](#)

一人因走私三只长臂猿被捕



根据 2025 年 8 月 8 日报道，8 月 1 日，班加罗尔海关拦截了一名本地居民 Najama Syed Roshan（女，37 岁），在其从曼谷飞抵的 TG-325 航班托运行李中查获一只银白长臂猿及两只白须长臂猿，动物在运输途中死亡。据嫌疑人供述，她受雇于一名曼谷居民，充当“骡子”，以 3 万至 5 万卢比的价格将猴子交给泰米尔纳德邦前警员（已被解雇）S Ravikumar。据悉，2024 年 2 月 13 日，Najama 因从曼谷走私两只红尾猴而被钦奈海关逮捕。S Ravikumar 则是国际走私集团核心成员曾通过社交媒体转售珍稀动物至黑市。

[阅读原文](#)

孟买机场一名乘客因走私 54 只珍稀动物被捕



据 2025 年 8 月 9 日报道，孟买机场海关拦截一名从泰国曼谷搭乘靛蓝航空的航班抵达的入境乘客，并在其行李中查获白化红耳龟、狨猴和袋熊（一种夜行性有袋动物）等 54 只珍稀动物。目前，该乘客已被拘捕，野生动物犯罪控制局已依法将这些动物遣送回曼谷。

[阅读原文](#)

一人因走私受保护异宠被捕

据 2025 年 8 月 11 日报道，8 月 11 日，当天，孟买机场海关拦截一名从曼谷抵达的印度公民，并在其行李中查获 100 只狼蛛、十几只鬣蜥、乌龟、石龙子和其他蜥蜴，以及狐獴。

[阅读原文](#)

执法人员查获 226 只受保护鸟类和爬行动物



据 2025 年 8 月 11 日报道，8 月 8 日，塔纳森林部门与野生动物犯罪控制局（WCCB）和非政府组织野生动物福利协会（WWA）合作，从孟买市克劳福德市场和附近的 Masjid Bunder 仓库查获了 226 只受保护的鸟类和爬行动物，包括 10 只亚历山大鸚鵡、112 只红领绿鸚鵡（其中 11 只已死亡）、67 只印度星龟、10 只帐篷棱背龟、16 只印度棱龟、10 只印度孔雀龟以及一只恒河鳖。这些动物被发现时状况不佳，长尾小鸚鵡的初级飞羽被剪除以防其飞走，导致永久性损伤，部分鸚鵡还出现四肢骨折。同时，因饲养环境脏乱导致龟类普遍感染严重。许多龟在出售前被直接喷洒消毒剂，进一步加剧其生理应激与健康风险。目前，所有获救的动物已被送往 WWA 位于塔那市曼帕达的野生动物康复中心接受医疗救治，待恢复健康后再放归野外。嫌疑人 Mukhtar Shaikh（39 岁）已被逮捕，暂关押在森林拘留所。

[阅读原文](#)

印度尼西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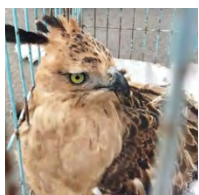
三人因非法交易穿山甲鳞片被判刑



据 2025 年 7 月 28 日报道，亚山县地方法院对涉 1.18 吨穿山甲鳞片交易案被告 Amir Simatupang 判处三年监禁及 5 亿印尼盾（约合人民币 21.74 万元）罚款。此案因军警人员量刑明显较轻引发公众对司法公正的质疑。案情显示，两名涉案印尼国军人员（士兵 Rahmadani Syahputra 与士官 Muhammad Yusuf Harahap）此前已被棉兰军事法院仅判处一年监禁，且未被开除军籍。另一名涉案警察 Bripka Alfi Hariadi Siregar 至今未被起诉，涉嫌从亚山县警局证据仓库盗取涉案鳞片的行為亦未受追查。据悉，该案源于 2024 年 11 月的联合执法行动，查获鳞片达 1.18 吨。环境部评估显示，此案造成生态环境损失高达 2985 亿印尼盾（约合人民币 1.3 亿元）。

[阅读原文](#)

一人在网上非法出售受保护猛禽被捕



据 2025 年 7 月 27 日报道，7 月 19 日，印尼林业执法部门根据网络巡查，在爪哇省布雷伯斯县抓获一名通过 TikTok 和 Facebook 平台长期出售国家保护动物的嫌疑人 RG（23 岁）。行动中查获 12 只受保护猛禽，包括印尼国鸟爪哇鹰雕（*Nisaetus bartelsi*）、凤头鹰雕（*Nisaetus cirrhatus*）、澳洲隼（*Falco cenchroides*）及 9 只黑翅鸢雏鸟（*Elanus caeruleus*）。目前该嫌疑人已被羁押于布雷伯斯警局拘留所，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阅读原文](#)

印尼执法人员查获 5400 枚海龟蛋



据 2025 年 7 月 8 日报道，7 月 6 日，印尼海洋与渔业资源监视总局与坤甸动植物检疫局，接到群众举报后，在西加里曼丹省桑巴斯县卡佩特辛特公共港口联合行动中，查获 5,400 枚非法运输的海龟蛋，价值约 8,100 万印尼盾（约合人民币 3.5 万元）。涉案人员利用 KMP Bahtera Nusantara 03 客船停车场，将海龟蛋伪装于纸箱及背包中进行运输。目前，该批海龟蛋由桑巴斯海洋渔业监测单位扣押，其中完整蛋体将孵化，破损蛋体则作无害化处理。案件仍在进一步调查中。

[阅读原文](#)

一人因非法捕获、运输海龟被判刑



据 2025 年 7 月 18 日报道，印尼国家地方法院宣判一起非法捕获、运输海龟案。被告 Ikram Akbal Pauwah（45 岁，男）被判处 3 年监禁并处 2,000 万印尼盾（约合人民币 8,689 元）罚款，若未缴纳罚款则追加 3 个月刑期。案情显示，3 月 13 日晚，被告在捕鱼时徒手捕获一只海龟，宰杀后藏于冰箱。次日接到同伙电话后，其乘船至巴厘海峡瓦图格德克水域，从另两名同伙 Dodik 和 Botok 处接收五只活海龟。随后，被告将三只海龟装入木车，两只藏于沿海灌木丛，在运输途中被警方查获。被告弃车逃跑后，警方通过其遗留手机追踪至住所，查获冰箱内龟肉及海滩两只活体海龟。目前，两名涉案同伙仍在追捕中。

[阅读原文](#)

两人因走私 1,950 枚海龟蛋被捕

据 2025 年 7 月 20 日报道，7 月 6 日，印尼海洋与渔业资源监视总局（PSDKP）在西加里曼丹省桑巴斯县辛特港查获 1,950 枚海龟蛋。进一步调查后，于 7 月 12 日在丹戎普拉科丹地区抓获两名印尼籍嫌疑人 SD（男）和 MU（女）。据调查，该团伙自 2024 年起从廖内群岛坦贝兰岛收购海龟蛋，经巴淡岛中转至西加里曼丹省桑巴斯县，最终通过陆路走私至马来西亚砂拉越州塞里金市场。

MU 供认其向山口洋 BB 公司及马来西亚买家 IEP（于 7 月 11 日被马来西亚警方抓获）出售海龟蛋 96,050 枚，经济价值约 11.5 亿印尼盾（约合人民币 50 万元），生态损失估值高达 960 亿印尼盾（约合人民币 4171 万元）。

[阅读原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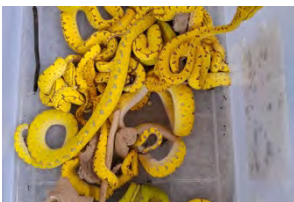
两人因非法交易、饲养受保护野生动物被捕



据 2025 年 8 月 4 日报道，根据社交媒体上有关野生动物非法交易的线索，北干巴鲁警察局刑事调查组在锁定嫌疑人身份后，假扮买家以 100 万印尼盾（约合人民币 432 元）与嫌疑人达成交易，现场查获三只扁头猫。据嫌疑人供述，三只扁头猫捕自金宝基里地区森林。同日，警方又在 Villa Permata Paus 住宅区抓获另一名涉嫌非法饲养合趾猿的嫌疑人 Budi。目前，被查获的动物先移送至自然资源保护中心接受检疫评估，随后野放。

[阅读原文](#)

一人因非法饲养受保护爬行动物被捕



据 2025 年 8 月 8 日报道，警方在巴布亚西南部索龙市一家名为“CV PJ”的店铺内查获了 169 只爬行动物，其中受保护动物包括 62 条绿树蟒 (*Morelia viridis*)、54 条翡翠巨蜥 (*Varanus prasinus*)、46 条金点树巨蜥 (*V. boehmei*)、一只韦氏巨蜥 (*V. reisingeri*) 和一只黑树巨蜥 (*V. beccarii*)，逮捕了一名姓名首字母为 T 的男子 (42 岁)。所有动物均已移交给巴布亚森林执法局。据嫌疑人供述，这些爬行动物是由拉贾安帕特、迈布拉特和坦布劳的居民自愿交给他的。目前，案件仍在进一步调查中。

[阅读原文](#)

一人因非法交易穿山甲鳞片被起诉



据 2025 年 8 月 7 日报道，桑高地方检察院对被告人 DL 在西加里曼丹省桑高县非法交易穿山甲鳞片一案提起诉讼。根据庭审记录，证人玛丽亚·恩丹于 7 月 30 日出庭作证，承认曾在 DL 位于托巴地区的家中进行穿山甲鳞片交易，交易金额约 1500 万印尼盾（约合人民币 6,518 元），但未明确提及交易次数。

[阅读原文](#)

七人因盗猎和非法交易犀牛头骨被判刑



据 2025 年 8 月 11 日报道，印尼万丹省高等检察院正式将两具爪哇犀牛头骨及骨骼移交给乌戎库隆国家公园 (TNUK) 办公室。这些头骨系一起重大犀牛偷猎案件的证据，根据 2024 年 6 月 5 日第 39/Pid. Sus-LH/2024/PN Pd1 号司法判决（已具永久法律效力），由潘德格朗地方检察官办公室执行移交。本案涉及七名偷猎与贸易

链成员：Karip、Leli、Isnen、Sayudin、Atang、Damanhuri、Sahru 及 Liem Hoo Kwan Willy。最终判决中，Sahru 被判处 12 年监禁，其余五人各获刑 11 年；而主要销赃嫌疑人 Willy 虽一审无罪，但经最高法院改判为 1 年监禁。

[阅读原文](#)

菲律宾

尼诺·阿基诺国际机场局查获一批非法出口的沉香木



据 2025 年 8 月 4 日报道，7 月 30 日，菲律宾海关总署尼诺·阿基诺国际机场局(BOC-NAIA)在帕赛市仓库查获一批企图非法出口的沉香木，价值约 3165 万菲律宾比索（约合人民币 396.47 万元）。

该批货物被申报为“桃花心木手工弯曲设计”及“Sibukaw 木棍干”。这批沉香木将移交给环境和自然资源部（DENR）进行妥处置。

[阅读原文](#)

越南

三人因非法交易运输爪哇穿山甲被捕



据 2025 年 7 月 23 日报道，7 月 22 日，岘港市经济警察科拘留三名涉嫌交易运输爪哇穿山甲的犯罪嫌疑人。经查，涉案餐厅厨师阮文黄（1993 年生，广义省籍）通过供货商黄氏秋水（1969 年生）及其丈夫陈德虞（1966 年生）订购爪哇穿山甲用以制作菜肴。这对长期从事野味交易的夫妇系广义省慕德县居民。本案源于居民在归仁至岘港长途客车货舱中发现可疑动物并向安溪坊警方举报。

经初步侦查确认为野生动物犯罪案件后，已移交经济警察部门立案调查。目前涉案穿山甲已被移送至 Vinpearl 南会安河流野生动物园生物多样性保护中心接受专业救护。

[阅读原文](#)

三名男子因经营非法出售野生动植物制品店铺被捕



据 2025 年 8 月 8 日报道，8 月 1 日，庆和省警突击检查了一家在芽庄市南芽庄坊的店铺“越锦商店（Viet Cam）”，现场查获超过 1.1 千克犀牛角及其他野生动物制品，当场拘捕 29 名中国籍及 33 名越南籍员工。

初步调查显示，该店铺注册于一名越南女性名下，实际由三名中国籍嫌疑人运营管理。自 2025 年 1 月起，该店持续储存并销售犀牛、熊、虎、象等濒危动物制品，目标客户为中国旅游团。店内还陈列多种无法提供合法来源证明的“保健产品”，包括“安宫丸 FUWAH-HK”、“清热解毒护肝片”等。

随后，越南警方逮捕了三名涉案中国籍男子周永林（音译，48 岁）、袁涛（音译，36 岁）和王浩（音译，34 岁）。目前，案件仍在进一步调查中。

[阅读原文](#)

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海关查获 1600 多只受保护鸟类

据 2025 年 8 月 5 日报道，7 月 31 日，尼日利亚拉各斯国际机场海关查获了准备走私至科威特的 1,600 多只红领绿鹦鹉和黄额丝雀。目前，案件仍在进一步调查中。涉案鸟类将移送国家公园管理局进行康复治疗并放归野外。

[阅读原文](#)

肯尼亚

一人因非法交易象牙被捕

据 2025 年 8 月 15 日报道，8 月 14 日，肯尼亚警方根据线报，在环球影城环岛附近拘捕一名涉嫌走私象牙的男子。该男子携带装有三根象牙、重达 10 千克的手提箱，从桑布鲁抵达内罗毕，在等待与买家接头时被捕。这批象牙价值约 100 万肯尼亚先令（约合人民币 5.5 万元）。

[阅读原文](#)

英国

一人因走私灰原鸡羽毛被罚款



据 2025 年 8 月 12 日报道，1 月，英国边境执法局在伯明翰机场截获两件寄往北威尔士的包裹，查获 60 片无进口许可证的灰原鸡披肩羽毛，价值近 7,000 英镑（约合人民币 6.76 万元）。北威尔士警方顺线索搜查收货地址，查获更多同类羽毛制品。

涉案男子 David Pugh（圣乔治樱草山居民）于 8 月 6 日在兰迪德诺地方法院出庭，对三项违反 CITES 公约的罪行供认不讳。法院判处其支付 1,165 英镑（约合人民币 1.1 万元）罚款及诉讼费用，并下令没收销毁全部涉案羽毛。

[阅读原文](#)